

天域生态环境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控股股东所持股份解除质押及再质押的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责任。

天域生态环境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于2019年03月13日收到公司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之一罗卫国先生的书面函告，获悉罗卫国先生将其之前质押的部分公司股份解除质押及再质押，具体情况如下：

一、股东股份解除质押情况

罗卫国先生因个人融资需要于2017年06月08日将其持有的部分有限售条件的流通股质押给山西证券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山西证券”），并分别于2018年05月03日、2018年06月14日、2018年10月12日对上述质押进行了补充质押，具体内容详见公司在上海证券交易所官方网站和指定信息披露媒体上发布的《关于持股5%以上股东所持股份质押的公告》、《关于持股5%以上股东股份补充质押的公告》及《关于控股股东所持股份补充质押的公告》（公告编号：2017-020、2018-045、2018-062、2018-093）。罗卫国先生已于2019年03月12日将上述共计25,350,000股股份在中国证券登记结算有限责任公司办理了解除质押登记手续。

二、股东股份再质押情况

2019年03月13日，罗卫国先生将其持有的部分有限售条件的流通股22,000,000股重新质押给山西证券，具体情况如下：

出质人	是否为控股股东及一致行动人	质权人	质押股份种类	质押股数	质押开始日	质押到期日	本次质押占公司总股本比例(%)
罗卫国	是	山西证券	限售股	22,000,000	2019年03月13日	2021年03月12日	9.10%

三、股东股份累计质押情况

截至本公告出具之日，罗卫国先生共计持有公司股票 63,547,309 股，占公司总股本 26.28%，累计质押公司股票 43,800,000 股，占公司总股本 18.11%。罗卫国先生和史东伟先生作为一致行动人共计持有公司股票 120,936,109 股，占公司总股本 50.02%，累计质押公司股票 80,460,000 股，占其持股总数的 66.53%，占公司总股本 33.28%。

四、其他说明

罗卫国先生资信状况良好，具备相应的资金偿还能力。本次质押产生的风险在可控范围之内，目前不存在平仓或被强制平仓的情形。后续如出现平仓风险，罗卫国先生将采取包括但不限于补充质押、提前还款等措施应对上述风险。

特此公告。

天域生态环境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19年03月14日